

证券代码：002304

证券简称：洋河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7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1、本次投资概述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江苏洋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洋河投资”）拟与宿迁知周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江苏洋河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洋河集团”）、宿迁裕丰产业投资发展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宿迁辉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宿迁天智时代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宿迁新动能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暂定名，以企业注册登记为准，以下简称“新动能基金”“基金”“合伙企业”）（以下简称“本次投资”）。基金首次募集的目标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 10.00 亿元，后续募集的目标认缴出资总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 亿元，合计目标认缴出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3.00 亿元，其中洋河投资拟作为有限合伙人按照 10%的比例认缴基金份额，以自有资金累计认缴出资不超过人民币 1.30 亿元。截至本公告日，该基金尚未成立。

2、关联关系说明

洋河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共同投资。

3、审批程序

上述投资事项构成上市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无须经过有关部门批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投资已经公司总裁办公会和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一）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企业名称：宿迁知周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311MAKBBRE8Q22

成立日期：2026年4月14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注册地：江苏省宿迁市宿豫区电子商务产业园通元大厦A座（B7栋）301-12室

法定代表人：李瑞玉

股东情况：北京天强坤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持股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网络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是否为失信执行人：否

关联关系说明：无关联关系

（二）基金管理人

企业名称：上海金顺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3324650073

成立日期：2015-03-30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注册地：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1089 号 36 层 08-06 单元

法定代表人：李杰

股东情况：京东东辉朝旭咨询有限公司持股 100%。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备案：登记编号 P1011099

是否为失信执行人：否

关联关系说明：无关联关系

（三）有限合伙人

1、江苏洋河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300142334989Y

成立日期：1997 年 5 月 8 日

注册资本：250000 万元

注册地：宿迁市宿城区发展大道 2480 号国丰办公楼

法定代表人：杨卫国

股东情况：宿迁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经营范围：粮食收购；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镍、钼铁、精炼镍铁、镍铬生铁、镍铬矿石、炉料、钢材、机械零部件铸件、光稳定剂 944、光稳定剂 622、抗氧剂 3114、有机肥、复合肥、化工原料（危险品除外）、粘胶短纤维、棉浆粕、电动自行车及其配件、锂电池、五金交电销售；原粮销售；房屋租赁；实业投资；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旅游文化产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通讯设备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关联关系说明：江苏洋河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关联法人。

历史沿革：1949 年：前身“国营洋河酒厂”，1997 年：经江苏省政府批准，整体改制为“江苏洋河集团有限公司”。2023 年至今：注册资本由 10 亿元增至 25 亿元。

财务情况：2024 年、2025 年前三季度的营业收入 294.20 亿元、185.89 亿元，净利润 69.37 亿元、41.58 亿元；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净资产为 530.51 亿元。2024 年度数据已经审计，2025 年前三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是否为失信执行人：否

2、宿迁裕丰产业投资发展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311685325835Q

成立日期：2009-02-20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注册地：宿迁市宿豫区洪泽湖东路 4 号金莎大厦 15F

法定代表人：张翔宇

股东情况：江苏运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经营范围：从事区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租赁、转让、投资；政府重大建设项目的开发、咨询以及经批准的其他业务。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一般项目：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土地整治服务；股权投资；热力生产和供应；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关联关系说明：无关联关系

是否为失信执行人：否

3、宿迁辉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394MA1NU5W787

成立日期：2017-04-21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注册地：宿迁市宿豫区洪泽湖东路 19 号恒通大厦 416-429 室

法定代表人：檀赛利

股东情况：江苏京东邦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100%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广告代理、发布、版权代理，软件设计及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说明：无关联关系

是否为失信执行人：否

4、宿迁天智时代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311MAK9PQ3Y6U

成立日期：2026-04-09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注册地：江苏省宿迁市宿豫区电子商务产业园通元大厦 A 座（B7 栋）301-10 室

法定代表人：李瑞玉

股东情况：宿迁天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00%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网络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说明：无关联关系

是否为失信执行人：否

三、投资基金情况及协议主要内容

基金名称：宿迁新动能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暂定名，以企业注册登记为准）

基金规模：首次募集的目标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 10.00 亿元，后续募集的目标认缴出资总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 亿元，但经普通合伙人提议并经合伙人会议表决通过，可以增加或减少本合伙企业的目标认缴出资总额。

组织形式：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宿迁知周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上海金顺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出资方式：现金出资

首次募集各投资方出资情况：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 (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宿迁知周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执行事务合 伙人	1,000	1%
宿迁裕丰产业投资发展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	30%
江苏洋河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	30%
宿迁辉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	20%
江苏洋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	10%
宿迁天智时代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9,000	9%
合计	--	100,000	100%

投资方向：投资于普通合伙人拟设立并由基金管理人管理的目标基金以及投资于前沿科技、泛消费、医疗健康领域的项目。直接或间接投资于投资组合公司的比例不超过本合伙企业实缴出资总额的 30%，本合伙企业投资于目标基金的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

出资进度：首次募集资金和后续募集资金均分三期完成实缴出资，各期的出资金额分别为认缴出资额的 40%、30%、30%。

存续期限：基金存续期 8 年，其中投资期为 4 年，退出期 4 年。经普通合伙人同意，存续期可延长不超过 2 年。

管理费：投资期内，按有限合伙人实缴出资扣除对目标基金的间接实缴出资的余额的 1% 计算；退出期（不含延长期）内，按有限合伙人实缴出资比例所分摊的合伙企业所有未退出项目投资（不包含对目标基金的投资）对应的投资成本（包括部分退出项目投资中未退出部分对应的

投资成本)的1%计算。

执行事务合伙人报酬：投资期内，按有限合伙人实缴出资扣除对目标基金的间接实缴出资的余额的1%计算；退出期（不含延长期）内，按有限合伙人实缴出资比例所分摊的合伙企业所有未退出项目投资（不包含对目标基金的投资）对应的投资成本（包括部分退出项目投资中未退出部分对应的投资成本）的1%计算。

收益分配：首先，返还出资：向全体合伙人进行分配，直至累计分配的金额达到其当时的实缴出资额；然后，优先回报：如有剩余向全体合伙人进行分配，直至其实缴出资额实现每年6%单利计算的门槛回报；再次，若有剩余，向GP追补分配，按照全体合伙人门槛回报金额/80%*20%；最后，20/80分成：如有剩余，20%分配给普通合伙人，80%按照实缴出资比例分配给全体合伙人。

退出机制：存续期限内，经普通合伙人同意，有限合伙人可转让其在基金中全部或部分合伙权益。

会计核算方式：基金独立核算。

投资决策：投资决策委员会应由三名委员构成，由普通合伙人及私募基金管理人委派。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事项时，关键人士变更以及关键人士替代方案、关联交易、利益冲突事项以及非现金分配方案应当经全体委员同意，其他所有决策事项应至少一半以上的委员同意方可通过。

公司未向基金投委会委派委员，对基金拟投资标的的不具有一票否决权。

各投资人合作地位及权利义务：普通合伙人对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出资额为限对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责任。

按照基金当前的规划，公司控股股东洋河集团直接投资新动能基金，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参与基金份额的认购，也不在基金中任职。

此合作投资事项不会导致与公司形成同业竞争。在本次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不涉及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该基金尚处于筹备阶段，公司将根据基金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各方本着公允合理、平等互利的原则，协商确定并缴纳出资，相同出资额所占比例相等，不存在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五、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除本次关联共同投资外，本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洋河集团发生关联交易5.25万元。

六、本次投资目的、对公司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一）目的及影响

本基金由京东科技旗下的上海金顺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管理人，京东集团的相关主体作为基石投资参与设立，依托京东集团的产业优势，本次投资有利于深化与京东集团的战略合作关系，利于公司参与前沿科技优质标的成长机会，提高公司闲置资金回报率。本次投资不会使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二）存在的风险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基金尚未设立，名称及相关工商信息将以最终登记注册信息为准，基金具体实施情况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拟投资设立的基金注册尚需经登记机关审批，并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如本基金未能成功在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手续，则会影响本基金存续的合规性及后续投资，实施过程尚存在不确定性。

3、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及资本市场波动影响，前沿科技领域呈现出早期阶段的不确定性，估值溢价率高、技术迭代快等风险，可能导致影响基金投资整体收益水平。

公司将密切关注基金的日常运作管理，积极落实协议约定的合伙人权利，监督管理人履行基金管理职责。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本着谨慎原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认真核查了相关资料，就本次事项发表如下审查意见：本次投资规范、真实、客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有关制度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总裁办公会决议；
- 2、第八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3、宿迁新动能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特此公告。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